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溫翎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6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ml49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重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0909304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1168069_109D2196672-01.docx)

主旨：新北市109年本土語文(閩語)教學支援人員增能研習日期
變調整為109年8月10日至109年8月12日，檢附修正後計畫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續本局109年5月16日新北教國字第10908904961號函及新北
教國字第10908904962號函續辦(諒達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
東湖國民小學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